

常山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24年1月30日 在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朱聪颖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3年主要工作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开局之年。县检察院在县委和上级检察院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持续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紧紧围绕加快建设“浙西第一门户”,锚定“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首要目标,以一体履职纵深推进“四大检察”融合发展,全力答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必答题”,交好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常山篇章“必答卷”。行政检察、刑事执行、控告申诉等多项业务居全市前列。控告申诉办案团队获评全国检察机关优秀团队。第二检察部获评全省政法系统先进集体。化解涉法涉诉信访矛盾“四诊”工作法获评全省新时代“枫桥式工作法”。5件案件获评最高检、省检察院典型案例。

一、牢记初心使命,强化法治担当,以高质量法治推动高质量发展

坚决护航大局平安稳定

坚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一体推进平安常山、法治常山建设,共受理各类刑事案件556件700人,依法批准逮捕89件99人,提起公诉329件380人,主动担好检察机关的政治责任、法治责任。聚焦平安护航亚运主线,全面落实滚动会商、应急值班备勤等机制,全力投身保障工作。3名院领导带队提前介入2起重大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依法批准逮捕涂某某、徐某某等人,打好“引导侦查、信访维稳、追赃挽损”组合拳。依法严惩放火、抢劫、强奸等严重危害社会稳定和人身安全犯罪18件20人,依法办理“黄赌毒”案件56件81人,全力打造平安、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加强职务犯罪检察工作,强化监检衔接配合与制约,办理监委移送案件10件11人,其中副处级以上3人。依法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2件2人,切实维



护司法公正

积极推动从个案办理向类案监督、系统治理延伸,针对金融信贷、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和案件背后社会治理深层次问题,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13份,推动有关部门出台长效治理机制4项,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域”。

推动有关部门出台长效治理机制4项,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域”。

打造最优法治化营商环境。主动服务融入三个“一号工程”,优化检察助企纾困解难21条举措,工作经验在全省检察机关推广。依法打击串通投标、非法经营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9件9人,持续净化市场环境。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办理安全生产领域刑事案件6件9人,助推安全生产溯源治理。会同县银保监组召开“检银恳谈会”,签订《合作备忘录》,合力预防金融领域犯罪,推动最高检“三号检察建议”落地落实。持续打击危害金融安全犯罪,办理集资诈骗等案件4

件5人。联合县工商联开展“匠心护企”检察同行活动,通过搭建检企沟通联络平台、编发法律风险防范指引等,擦亮“匠心护企”志愿服务品牌。开展打击企业内部贪腐和商业贿赂的护民企“啄木鸟”法律监督专项行动,依法办理职务侵占、挪用资金等犯罪案件7件7人,对利用贷款审批漏洞侵占某银行300余万元的员工王某某依法提起公诉,助力营造行业清风正气。针对企业高管“带病上岗”问题,联合县市场监管局构建公司高管任职期间资格监管协作机制,对4批次20名人员开展资格审查,守好市场准入门槛。

聚力建设美丽大花园。坚持打击与预防、惩治与修复并重,严惩污染环境、非法采矿等犯罪30件36人,督促行为人缴纳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70余万元,筑牢生态环境保护屏障。以个案办理为切入点,着力破解涉林失火类案件办理难点,牵头县公安局、林水局合力完善行刑衔接机制,全力保护森林资源安全。开展“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专项监督活动,聚焦水体污染、危化品非法运输等重点问题,综合运用“调研报告+检察建议+公开听证”方式,督促清理固体废物2万余吨,推动治理河道(渠道)20余公里,整治耕地、林地等280余亩。(下转第四版)

(紧接第二版)全周期管理培养模式,出台“星系列”成长计划,加快推进青年干警成长成才,青年员额法官占比提升至28.13%。

从严管理抓实作风建设。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续推进清廉法院建设,创建“天平常清”清廉品牌,建成清廉长廊、清廉书吧等文化阵地,获评第二批全市清廉建设成绩突出单位。从严从实开展“明德守法、完善自我”专项行动、青年干警“十个一”等廉政教育活动,实现谈心谈话、廉政家访全覆盖,常敲廉政警钟,弘扬清廉新风。组织开展违规终本专项治理、廉政风险排查和防范化解活动、党员干部违规吃喝等问题专项整治,坚决筑牢反腐堤坝。严格执行“三个规定”,落实“有问必录、应报尽报”要求,让拒绝过问成为规矩,让随时记录成为习惯,不断优化司法生态。

五、接受各方监督,以高效能阳光司法加强和改进法院工作

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认真贯彻落实县十七届人大历次会议精神,严格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专题向人大常委会报告执行工作,认真落实审议意见。主动接受市人大代表对司法保障营商环境工作、民营经济司法服务保障中心建设情况评议调研、视察监督,得到市人大专项评议调研组的充分肯定。自觉接受法官履职评议,7名员额法官认真述职,围绕反馈意见抓好整改提升。参与人大基层单元建设,法官走进人大代表联络站,为人大代表普及法律知识、解答法律问题。积极开展代表联络工作,定期向人大代表发送工作信息、赠阅法治报刊,邀请市人大代表视察法院、旁听庭审、见证执行等60余人次。

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坚持和发扬社会主义协商民主,自觉接受人民政协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民主监督,主动通报法院工作,听取意见建议,改进自身工作。与县工商联在民营经济司法服务保障中心共同建立商事调解工作室,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相关工

作得到市政协领导充分肯定。扎实推进“一堂一庭”融合互促,联合政协委员共同化解矛盾纠纷,助推完善基层治理体系。

依法接受纪检监察、检察监督。深入贯彻监察法,严格执行监察法实施条例,全力配合派驻纪检监察组开展工作,自觉接受对“一把手”、领导班子和司法权运行全过程的监督。支持、配合检察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依法接受检察监督意见,通过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委会、办理检察建议等形式,凝聚维护司法公正强大合力。

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传播优势,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心关切,发布新闻稿件183篇,其中被国家级媒体采用刊发47篇。扩大社会效应,召开新闻发布会、举办公众开放日活动11场,让人民群众以看得见的方式感受公平正义。强化法官与律师互评,以互督互促推动公正司法、改进司法作风。认真落实人民陪审员法,健全完善参审机制,支持保障人民陪审员依法履职,一审普通程序案件陪审率99.14%。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县法院工作所取得的成绩,是县委坚强领导、上级法院有力指导的结果,离不开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县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倾听着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人士的关心帮助。在此,我谨代表县法院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县法院工作还存在不少的问题和困难:一是能动司法理念需进一步树牢,少数干警对政治与法治、大局与办案的关系把握还不够精准,还存在就案办案的情形;二是在诉源治理持续深化和经济形势复杂背景下,疑难复杂新类型案件不断涌入,审判工作面临较大压力;三是改革创新举措还不够多、成色还不够足,在提升当事人获得感和满意度方面还需要下更大力气;四是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高效的期望不断提高,法院队伍的能力素质还存在不少短板弱项,复合型审判人才的培

养力度还需加大。对于这些问题和困难,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2024年工作思路和重点工作

各位代表,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县法院总体工作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及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委及上级法院决策部署,围绕“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聚焦“1223”工作主线,强化“五力”提升、坚持“五型”引领,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努力为我县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奋力推进“八大行动”,在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中展现门户新担当提供坚强司法保障。

一是在服务发展大局中展现担当作为。聚力省委三个“一号工程”,持续深化民营经济司法服务保障中心职能作用,加大对“五个一”产业的司法保障力度,助力打造“全市前列、全省一流”的营商环境最优县。高质量开展涉外商事案件审判,加强高素质专业化涉外审判队伍建设,服务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统筹安全与发展,依法严惩各类犯罪,妥善处理涉房地产、中小金融机构等案件,维护社会稳定。以行政诉讼案件管辖调整优化为契机,强化依法审查行政行为职能作用,全力支持和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助力法治政府建设。

二是在践行司法为民中厚植人民情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如我在诉”的境界和求极致的精神,努力办好群众身边的每一件案件,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继续深化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深入推进司法领域当事人“一件事”改革,努力用最少的程序解决每一个纠纷。坚持高效公正规范文明执行,加大拒执犯罪打击力度,巩固优化综合治理从源头切实解决执行难工作格局,确保胜诉权益及时兑现。坚持严格公正司法,加大典型案例培

育力度,打造更多有力量、有是非、有温度的司法裁判,推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持续推进“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探索推动共享法庭和人大代表联络站、民生议事堂融合发展,为基层治理现代化赋能增效。

三是在推进改革创新中勇当开路先锋。继续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加强案件全生命周期质量管控,扎实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持续优化审判质效。积极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探索完善证人出庭作证、非法证据排除等机制建设,实现“四类人员”出庭常态化,认罪认罚案件庭审实质化。以数字化改革引领法院现代化发展,探索推进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等改革,打通审判管理堵点,推动工作提质增效。

四是在锻造法院铁军中争当排头标兵。高站位抓好政治铸魂,扎实做好主题教育“后半篇”文章,深刻把握“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做实人员考核管理,推进干警全职业周期管理精细化,修改完善考核办法,进一步发挥“以考促干、以考促效”作用。加强专业能力建设,深入开展学习力提升工程,强化专家型法官培养和人才梯队建设。全面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统筹推进清廉法院、清廉单元建设,着力淬炼“天平常清”品牌,确保法院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

各位代表,百舸争流千帆竞,攻坚克难奋者先。新的一年,县法院将在县委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用奋斗镌刻忠诚、用奉献诠释初心、用实绩书写担当,为我县在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中展现“浙西第一门户”新担当贡献更大的法院力量!